



關閉

字型大小: 大 中 小

教育局公告 <b>204290</b>	
公告單位:秘書室	公告人:林堤塘
公告期間:2022/08/19~2022/08/24	發佈日:2022/08/19 12:44:36
簽收:準時簽收  簽收狀況  列印	公文文號:無
附件:無	
標題:111學年度本市國民小學校園場地辦理新生始業活動家長入校相關防疫措施處理原則	
<p>一、本市國民小學辦理新生始業活動，學校得以實體或線上方式辦理，惟辦理實體活動應落實相關防疫措施。</p> <p>二、辦理實體活動有家長協助參與之必要時，學校應規劃陪同參與家長人數（以1人陪同為原則），避免人員任意進出校園室內空間。</p> <p>三、入校園動線應明確指引，引導家長入校至特定區域參與，惟活動散場時得考量分流離場而開放1處以上出口。</p> <p>四、落實環境清消，若開放家長使用特定廁所空間，則應視使用情形，加強清消頻率。</p> <p>五、活動場地及廁所應提供足夠的手部清潔用品(肥皂、洗手乳、消毒酒精等)。</p> <p>六、應以廣播或標示提醒參與人員落實共通性防疫原則：戴口罩、量測體溫、手部消毒、保持社交距離。</p> <p>七、學校如考量防疫需求，定有較本原則更嚴格之規定者，從其規定。幼兒園得參照本原則規定辦理。</p>	
瀏覽人數:1143	
受文單位:公立國小	

本公告瀏覽規則

對象 瀏覽 下載

教育人員   X

一般民眾   X